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宜》，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20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

首席合伙人：吕江

上年度末（2023 年末）合伙人数量：97 人

上年度末（2023 年末）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12 人

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52 人

最近一年（2023 年度）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5,172 万元

最近一年（2023 年度）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9,644 万元

最近一年（2023 年度）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4,106 万元

上年度（2023 年末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4 家

上年度（2023 年末）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48 家

上年度（2023 年末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C26	制造业	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
C27	制造业	医药制造业
C29	制造业	橡胶和塑料制品业
C34	制造业	通用设备制造业
C35	制造业	专用设备制造业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4,329.95 万元

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3447.49 万元

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、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、诚信记录

近三年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9 次、自律处分 0 次。2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7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龚雷、陈岗，相关情况如下：

1、基本信息

（1）项目合伙人：龚雷，2000 年 2 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，2020 年 1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8 年，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

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岗，1998 年 5 月注册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，2019 年 12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9 年，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(3)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张惠子，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2016 年 1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1 年 12 月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并为其提供审计服务。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工作 12 年，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复核过的上市公司 7 家，主要有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、独立性

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、审计收费

公司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，预计 2024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03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 24 万元。费用与 2023 年度保持一致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审计委员会经审核后认为：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在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，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审计原则，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。在审阅了相关资格证照、相关信息及诚信记录后，我们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，能

够满足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我们同意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宜》，同意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